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公报

GAZETTE OF MINISTRY OF EMERGENCY MANAGE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24 年第 9 期 (总第 69 期)

目 录

国家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关于加强森林草原火灾预警监测体系

建设的实施意见 (3)

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国际减灾日有关

工作的通知 (8)

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 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应急

救灾物资标识推广使用指南》的通知 (10)

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应急抢险救灾物资

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的指导意见 (17)

国家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 关于加强森林草原火灾预警监测 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

国森防发〔2024〕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

为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意见》，指导各级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以下简称森防指）及其成员单位统一认识、形成合力，建立科学、规范、高效的全国森林草原火灾预警监测体系，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着眼防范化解森林草原火灾重大风险隐患，不断强化系统建设，制定完善工作机制，实现信息互通共享，全面提升预警监测能力，推动森林草原火灾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为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坚持整体谋划，统分结合。统筹设计规划、统一技术标准，上下各有侧重一体化建设。坚持上下联动，协同推进。建立纵横联通、协同联动的工作机制和信息共享制度，推动各级森防指及其成员单位优势互补、形成合力。坚持需求牵引，直达末端。聚焦大火巨灾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服务基层、保障一线，加强灾前、灾中、灾后的跟踪研判，实现火灾早预警早发现早处置。坚持科技赋能，创新发展。加快新技术、新应用推广，完善业务支撑，不断提升专业化、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

二、多级共建森林草原火险预警体系

森林草原火险预警体系以现有全国森林草原火险预测预报系统为依托，以应急管理、林草、气象等部门业务系统为支撑，深化协作配合，汇聚感知数据，完善会商研判，形成科学精准的预测预报成果，及时发布各类预报预警，强化响应联动，实现预警工作全流程闭环管理。

（一）构筑多源融合的感知网络。各级森防指及其办公室牵头，多渠道共享相关感知

数据和自然灾害风险普查成果，丰富完善多源融合的森林草原火险感知网络。国家森防指办公室、应急管理部会同林草、气象等有关部门制定相关数据标准规范，省级森防指及其办公室统筹协调、林草主管部门对口指导火险因子综合监测站建设管理，拓展物联监测等综合态势感知手段，实现高危区、高风险区全覆盖，数据及时采集、传输和汇聚。

（二）推进实时共享的数据汇聚。应急管理部利用现有资源建立火险预警专项数据库，国家森防指相关成员单位动态汇入本系统数据，通过国家森林草原防灭火信息共享平台（以下简称国家共享平台）实现对成员单位和军队有关指挥机构的信息共享。省级森防指办公室统筹应急管理、林草、气象等部门，按照火险数据标准建立数据共享清单，向下采集、本级汇聚、向上推送所辖区域感知数据，推动数据高效共享和全面应用。

（三）形成科学完备的预警系统。国家森防指相关成员单位持续优化完善森林草原火险预测预报系统，实现中长期、短期短临火险预测预报，开展雷击火灾风险评估和动态预警，为地方提供平台、模型、数据等服务。省级森防指相关成员单位结合风险普查成果和动态可燃物数据，进行国家系统的本地化应用，开展符合当地特征的省级区划和重点区域火险预测预报。市县级森防指相关成员单位基于国家和省级预测预报成果，逐步开展精细化火险预报，协助做好火险因子综合监测站的维护管理。

（四）强化动态精准的会商研判。各级森防指办公室定期组织常态化火险形势会商研判，针对防火期、紧要期、敏感时段，组织多部门专题会商和滚动研判，相关成员单位落实职责分工，发挥行业专长，强化信息共享，及时提供气象、物候、林情社情等致灾信息，形成综合研判成果，不断强化短临预警和临灾速报能力，为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提供支撑。

（五）实施权威高效的预警发布。应急管理部门组织林草、气象等部门联合会商制作森林草原火险预测预报，依法统一发布火险信息。动态发布滚动预报和短临预警，充分发挥警示和科学指导作用。各级森防指相关成员单位在本行业发布火险信息，为火灾防控工作提供依据。各级森防指办公室联合相关成员单位建立森林草原火险预警发布机制，用好各级各类媒体特别是新媒体，丰富完善快速发布渠道，不断强化预警信息的权威性、精准性和覆盖面，确保直达关键区域、关键部门、关键人群。

（六）加强反应快速的响应联动。各级森防指依据《国家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结合实际制定完善森林草原火险预警和应急响应联动机制，有效衔接火险预警和应急响应

措施。国家森防指办公室统筹指导各级森防指实化应对方案，确保预警响应直达末端，实现预警“叫应”闭环。各地发布红色预警后，当地森防指要第一时间按程序报备至国家森防指办公室。各级森防指要加强指导预警发布和响应，推动预警响应措施落地见效。

三、立体构建森林草原火灾监测体系

森林草原火灾监测体系依托国家共享平台，以各级应急管理、林草部门监测系统为支撑，通过卫星监测、航空巡护、视频监控、塔台瞭望、地面巡查、舆情监测等“六位一体”立体监测手段，动态汇聚全国森林草原火灾监测信息，实现全天候、高时空分辨率、高精度监测，实时掌握火灾态势。各级森防指积极开展专项监测手段建设，不断提升火灾监测覆盖率、识别准确率和核查反馈率。森林草原火灾发生后，采取有效措施加密监测，及时为指挥决策提供信息支撑。

（七）优化卫星监测系统布局。国家森防指办公室及相关成员单位以国家卫星遥感森林草原火灾监测系统为基础，依托相关机构协同开展卫星监测业务，加强多星、多源等外部遥感数据的融合应用，提高火点识别、火灾监测、受害面积评估能力。各级森防指办公室严格落实卫星监测热点发布和2小时核查反馈制度，及时、准确反馈所辖区域热点情况，确保火灾早发现、早处置。

（八）全面提升航空监测能力。国家森防指办公室牵头组织制定森林草原火灾航空监测工作规范和信息报送机制，不断提升航空监测专业化能力和规范化水平。各级森防指协调指导所属航空消防力量开展空中巡查、监测和反馈，推动航空监测设备集成应用，扩大国产航空装备应用规模，拓展无人机航护巡查的广泛应用。加强航空监测员队伍建设和无人机飞手技能培训，强化航空监测信息的快速采集、标绘、分析能力，及时将火灾态势信息回传指挥机构。

（九）加快发展视频（瞭望）监测。各级林草、应急管理等部门统筹推进森林草原火灾视频监测系统建设，在重点林牧区、重要部位科学布设监测点，逐步实现关键区域全时全域覆盖。合理维修改建在用瞭望塔，加快先进监测技术和通信设备应用，充分发挥塔台瞭望的位置优势和监测效能。积极协调接入林牧区、安全生产、“雪亮工程”、人口热力数据、通讯铁塔等监控资源，实现各类监测数据的综合汇聚分析，强化高分辨率火点态势感知和复盘推演能力。

（十）提升地面巡护监测水平。各级森防指及其办公室结合本地实际，强化北斗三号

卫星系统和终端应用，加强 370MHz 应急指挥、150MHz 林草部门等专业通信手段建设，指导应急管理、林草等部门为巡护人员配备北斗终端、通信手台等业务一体化便携设备，实现重点部位地面巡护全覆盖和现场信息及时回传。完善地面巡护综合信息系统，实现对地面巡护工作的科学管理和监测信息的分析应用。

（十一）大力发展舆情监测系统。应急管理部、国家林草局依托先进搜索引擎和智能判识技术，完善森林草原火灾舆情监测系统。建立舆情监测核查反馈机制，跟踪监测媒体网站、社交平台等信息载体，实时获取森林草原火灾发生信息，及时向相关省份森防指发布火灾舆情监测报告。各级森防指充分利用统建系统开展个性化应用，按时核查反馈舆情监测信息。

四、实施步骤

（十二）未来 5 年，立足固本强基、统分结合，以架构搭建、机制形成和数据共享为重点，初步建成上下贯通、左右衔接、融合集成的全国森林草原火灾预警监测体系。火险预警体系：建成国家森林火险预测预报系统；开展日常草原火险预报业务化运行（2024 年已完成）。在重点区域科学布设森林草原火险因子综合监测站，初步建立火险感知网络；优化完善火险会商机制，提升滚动研判和短临预警能力；建立各级数据汇聚机制、信息共享渠道，在国家森林火险预测预报系统中深化数据和成果共用（2025 年完成，持续推进）。深化雷击火风险预报和探测预警技术研究，搭建重点地区雷击火监测网，提升雷击火监测预警能力（2026 年完成）。开展森林草原火险基础理论、关键技术研究攻关，推动完善相关标准规范（2026 年取得阶段性进展，持续推进）。以“十五五”规划为抓手，统筹完善森林草原火险预警平台，合理优化监测站点布局，搭建较为完备的全国森林草原火险预警体系（2029 年完成）。火灾监测体系：建成国家卫星遥感森林草原火灾监测系统（2024 年已完成）。建立数据汇聚标准规范，推动卫星、航空、视频、瞭望及相关多源监测数据在国家共享平台的融合应用；引入各类高分辨率卫星数据，形成多时空尺度林火监测业务（2025 年完成，持续推进）。基于卫星监测信息，融合视频（瞭望）监控数据，构建森林草原火灾灾后评估系统（2026 年完成）。进一步强化“六位一体”监测手段，推进新型卫星特别是国产卫星监测数据接收和分析能力；加强北斗三号通信设备等实装应用（2029 年完成，持续推进）。

（十三）到 2030 年，实现自上而下的宏观预报预警和广域火灾监测与自下而上的精

细短临预报和实时火点监控融合补充，火险预警、火灾监测手段先进可靠，工作机制健全完善，相关标准规范体系基本建立，完成全国森林草原火灾预警监测体系构建。

五、保障措施

各级森防指及相关成员单位要充分认识森林草原火灾预警监测工作的重要性，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从建、管、融、用等方面全面谋划、统筹部署、一体推进。

国家森防指及其办公室牵头抓总，指导协调全国森林草原火灾预警监测工作，相关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组织做好本部门有关工作。各级森防指及相关成员单位协同配合，形成合力，共同推进预警监测体系建设。要建立专项工作机制，推动森林草原火灾预警监测体系统筹建设、分级管理、分类应用，针对最紧迫的需求和亟待解决的堵点难点，坚持各有侧重、急用先行，早谋划，早部署，早启动。要制定完善相关标准和数据安全管理制度，规范安全开展基础数据和分析预报成果共享复用，防止信息孤岛和资源浪费。要按照应急救援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加强财政经费保障。要注重技术骨干培养，强化与科研院所、高新企业交流合作，推动智库建设，为森林草原火灾预警监测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国家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

2024年9月9日

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做好 2024 年国际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

国防减救办明电〔2024〕6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防灾减灾救灾议事协调机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2024 年 10 月 13 日是第 35 个国际减灾日，主题是“赋能年轻一代、共筑韧性未来”，强调通过教育赋予儿童和青少年掌握应对灾害能力，共享防灾减灾救灾知识技能，让他们成为家庭和社区韧性建设的推动者，不断提高全社会综合减灾能力。为组织做好今年国际减灾日有关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发表一系列重要讲话、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强调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全面提升全社会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防范能力。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精神，组织开展多层次、多角度、全方位的宣讲解读，以高度负责的精神和务实担当的行动，切实把防范化解灾害风险的举措落到实处。要提高做好国际减灾日工作的重要性认识，突出城乡社区、学校和教育设施安全建设，聚焦儿童和青少年安全意识和技能提升，加强安全教育、管理和监督，加强防灾减灾宣传、普及防灾减灾知识，动员全社会为年轻一代营造良好安全环境。

二、多措并举构筑安全环境，护航年轻一代健康成长。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深刻吸取一些地方发生严重因灾伤亡的教训，坚持关口前移、防患于未然，组织开展与年轻一代学习生活密切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推动狠抓安全责任落实。对城乡各级各类学校现有校舍定期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发现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影响安全使用的，要及时通过维修、加固、重建、改扩建等方式有效消除隐患。儿童游乐场所、体育场馆、旅游景区等儿童和青少年活动重点场所要加强设施设防水平和承灾能力评估，落实安全防控措施。要统筹校园建设和教育设施安全保障，优先考虑将部分有条件的中小学建成应急避难场所，发挥

“平急两用”作用。谋划好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数据开发和成果应用，进一步将普查成果运用到灾害风险隐患排查、精准防治、救援处置等各方面全过程，不断提高灾害风险管理的科学性实效性。

三、强化适龄宣传教育，提高儿童和青少年群体的灾害风险意识和应对能力。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动员宣传力量、创新宣传形式、拓展宣传载体和内容，组织制作符合儿童和青少年特点的动漫、短视频、歌曲、微电影等科普作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互联网、“两微一端”、“全民安全公开课”等传播载体和平台，高质量推进防灾减灾科普宣教进校园、进家庭、进社区、进农村、进企业。要加大防灾减灾教育力度，将防灾减灾知识纳入义务教育课堂教学内容。要推动各类防灾减灾科普教育基地、安全体验馆、应急实训基地等场馆场所免费向儿童和青少年群体开放，让更多儿童和青少年有机会获得防灾减灾知识和技能。要注重发挥家庭作用，广泛开展“小手拉大手”活动，通过教育一个学生带动一个家庭，不断提升全民防灾减灾意识。

四、抓实应急准备和演练，全力应对突发灾情险情。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针对秋冬季灾害特点和今后一段时期各类突发灾害风险实际，树牢底线思维、极限思维，压紧压实责任，统筹做好预案、机制、力量、装备物资准备，一旦发生突发灾情险情，确保有力有序高效处置。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各成员单位要推动本行业领域开展各方参与度高、应急联动性强、形式多样的实战化应急演练。各地要积极动员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医院、学校、社区等开展一次管用实用的应急疏散避险逃生演练，指导提升预警信息接收能力，确保关键时刻临灾预警“叫应”和应急“响应”迅速到位。青年一代朝气蓬勃，是全社会最富有活力、最具有创造性的群体，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激励引导广大青年干部在抢险救援救灾一线奋勇争先、挺膺担当，用青春书写人生精彩华章。

各地区、各部门要认真开展好国际减灾日各项活动，加强组织领导，细化方案措施，严格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要求，确保各项工作取得实效。

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9月30日

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 应急管理部
关于印发《应急救灾物资标识推广
使用指南》的通知

国防减救办发〔2024〕1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防灾减灾救灾议事协调机构、应急管理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减灾委员会、应急管理局：

为进一步加强各级应急救灾物资管理，规范应急救灾物资标识，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组织设计了应急救灾物资标识，并经国家版权局审核登记。现将标识推广使用指南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推广使用。

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

应急管理部

2024年8月13日

应急救灾物资标识推广使用指南

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各级应急救灾物资管理，规范应急救灾物资标识，制定本指南。

第二条 本指南所称应急救灾物资，是指为有效应对自然灾害所必需的受灾人员基本生活保障物资。

第三条 应急救灾物资标识（以下简称标识），融合了红色飘带意象和应急管理部英文首字母缩写“MEM”，造型为“MEM”三个字母的变体，同时内嵌三个心形，寓意党和政府与受灾群众万众一心、众志成城、同甘共苦、顽强拼搏的团结救灾精神。标识以中国红为主基调，寓意关爱、祥瑞、希望，整体如三叶草造型，象征蓬勃的生命力、幸运和吉祥，底部呈“人”字形，寓意应急救灾工作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应急救灾”字体颜色为“应急蓝”，象征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坚强意志和决心。

第四条 标识颜色分为彩色和白色两个版本，根据场景需要选择使用，也可视情进行反白处理等特殊印刷工艺。

第五条 标识图案可单独使用，在特定面积内，设其高度为1，则标识高度比例为0.6；搭配“应急救灾”字样使用时，标识高度比例为0.8。实际使用时，应协调布局，给标识留出足够空间，根据场景不同，尺寸、字号匹配调整。

第六条 标识可用于以下场景：

1. 印制于各级采购的应急救灾物资及包装箱表面醒目位置；
2. 印制于各级应急物资调运车辆标识；
3. 各级应急物资储备库（点）印制、悬挂、张贴；
4. 各地应急避难场所应急物资存放点；
5. 灾区受灾群众集中安置点；
6. 各级应急物资保障队伍标识；
7. 其他适宜统一标识形象场景。

第七条 全国各级应急管理部门为该标识的授权使用人，各级应急管理部门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以及本级机关标识使用的授权、监督、管理。标识相关使用人未按规定授权使用的，由授权单位责令整改直至停止其标识使用资格。

第八条 本指南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应急救灾物资标识及应用场景示例



图 1-1 应急救灾物资标识（彩色）



图 1-2 应急救灾物资标识（白色蓝底）



图 1-3 应急救灾物资徽章



图 2-1 应急救援物资标识基准规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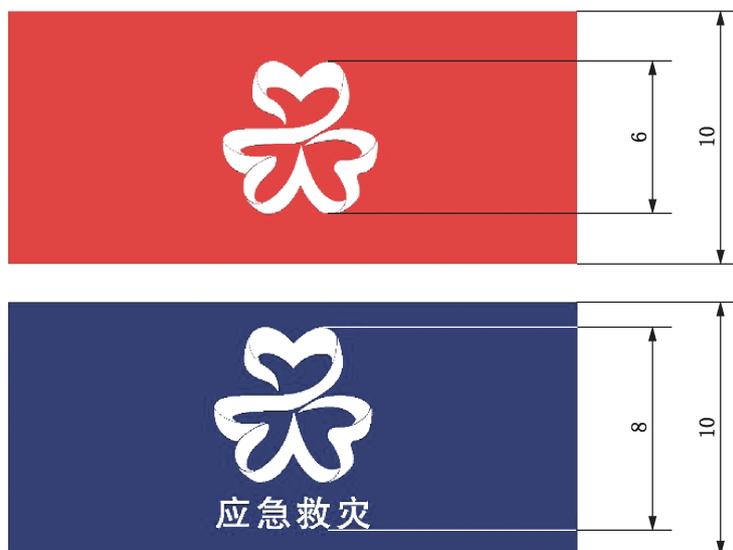


图 2-2 应急救援物资标识应用比例



图 3-1 应急救灾物资标识应用场景示例（取暖炉）



图 3-2 应急救灾物资标识应用场景示例（折叠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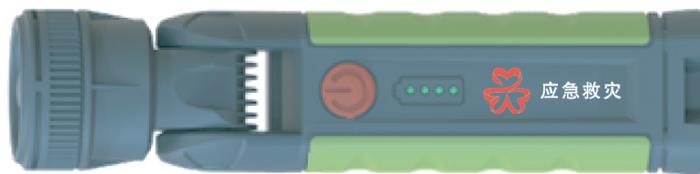


图 3-3 应急救灾物资标识应用场景示例（家庭应急灯）



图 3-4 应急救灾物资产品包装箱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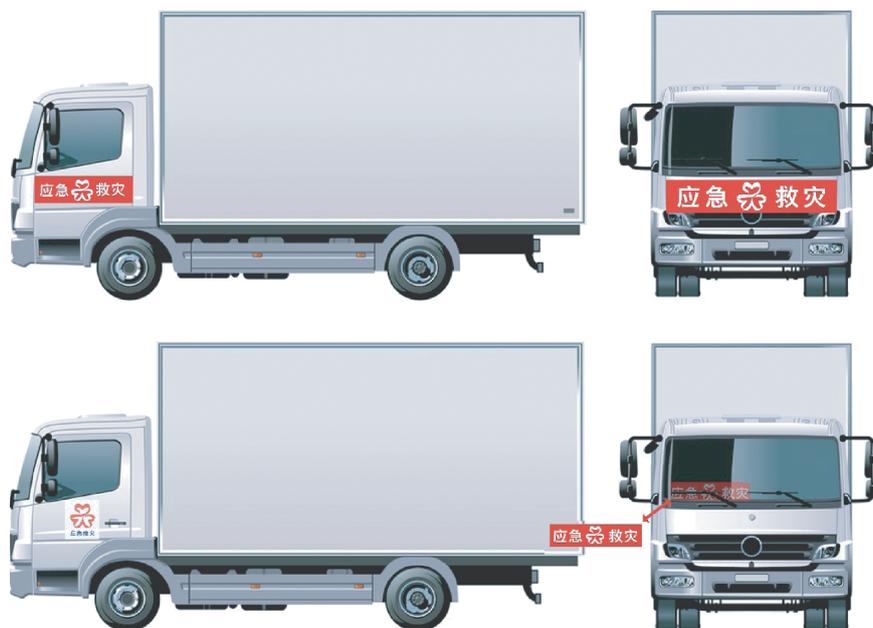


图 4 应急救灾物资调运车辆标识示例



图 5 各级应急物资储备库悬挂标识示例

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进一步加强应急抢险救灾物资保障体系和 能力建设的指导意见

国防减救办发〔2024〕1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防灾减灾救灾议事协调机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应急抢险救灾物资（以下简称应急物资）是有力有序有效开展抢险救援救灾的重要保障，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是国家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根据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及大国储备体系建设有关要求，现就进一步加强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提出以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锚定构建“大安全、大应急”框架，健全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体系，立足抢大险、救大灾应急物资需求，夯实实物储备基础，拓展多元储备渠道，强化快速投送能力建设，强化应急物资统筹管理，科学规划、合理布局，突出基层、规范引领，逐步建成统一管理、分级负责、政社协同、节约高效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

二、提高应急物资实物储备能力

（一）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库及设施设备建设。要因地制宜，通过新建、改扩建及租赁等方式，加强各级应急物资储备库（点），特别是重点地区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储备库（点）建设。到2025年底，力争实现全国县级储备库（点）覆盖率达到100%，2030年前，力争实现多灾易灾地区乡镇级储备库（点）全覆盖。鼓励加快、加大新质生产力投入力度，引入现代仓储物流技术和设备，加快储备库设施改造和设备升级；结合发展低空经济、数字经济、创新社会服务等，根据实际需要为储备库配备应急通信装备、物流终端设备、电动叉车、液压拖车等实用新型装备。

（二）强化应急物资实物储备。要加强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应用，动态评

估本行政区域风险形势，中风险及以上地区应储备能够满足本行政区域启动二级应急响应所需物资，并留有一定冗余；中风险以下地区结合本地区实际，可视情调减启动二级应急响应所需物资或按较低响应等级储备。各地应根据物资品类、规模、数量和性质特点，合理配置实物储备、协议储备、产能储备等多种储备模式，形成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的储备体系。在以多种模式结合的储备中，原则上政府实物储备规模不低于所需物资的50%。要根据水旱灾害规律和特点，以及抢险工作实际需要，科学合理测算防汛抗旱物资储备所需品种数量，合理确定储备规模；水利工程管理单位应根据工程类型和防汛风险储备适量常用抢险物资。

（三）健全储备管理与处置更新轮换机制。要积极推广使用应急物资统一标识。要建立健全常态化应急物资规划、计划、采购、储备、调运、处置、检查、前置等日常管理机制。各地要结合发展新质生产力，增储实用性强、科技含量高的物资品种，逐步淘汰技术落后老旧物资，不断优化储备布局和品种（类）。要进一步完善储备物资到期处置制度，明确应急物资定期点验、维护保养、报废、补充更新措施，保持应急物资总量稳定、性能良好、及时更新、节约高效。

三、提高应急物资多元保障能力

（四）拓展应急物资多元保障渠道。要在持续加强实物储备的基础上，鼓励、引导和支持社会组织、企业等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应急物资保障，引导和支持社区、居民家庭储备必要的应急物资。要依法依规引导社会组织捐赠活动，与有意向的社会主体建立合作机制，探索建立应急物资政府与企业、社会组织等协同（以下简称政社协同）保障机制。要提升应急物资供应能力，支持应急物资供应链培育和优化，推进安全应急产业园建设，鼓励大型企业、特别是关键行业和重点产业链企业，建立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应急物资储备和紧急生产调度机制，并纳入企业社会责任体系。要引导支持协议储备、产能储备、社会储备、云仓储等创新保障方式先行先试。

（五）健全应急物资跨区域协同保障机制。要积极推进签订省级应急物资跨区域互助保障协议，不断完善互助协作内容，优化协同保障方式。多灾易灾省份要建立全省协同保障机制，引导重点地市和县（区）强化与周边地区应急物资互助协作，明确协同保障内容和协调机构，推动共建共享储备资源和应急物资保障队伍，定期开展跨区域保障联合培训与演练，协同开展应急响应与抢险救援救灾行动。

四、提高应急物资快速投送能力

(六) 健全快速响应调拨机制。健全国家、省、市、县四级应急物资调拨体系和调拨规程，明确各级调拨权限与流程，确保应急状态下物资调拨指令迅速传达、执行到位。建立健全跨部门应急物资调拨协调机制，强化应急物资调拨部门、储备部门、交通运输部门等工作协同，提高调运效率，强化紧急投送能力。鼓励各地加大应急物资前置力度，根据风险等级、趋势研判和道路情况等，提前将应急物资前置到重点地区。原则上，除少数边远地区及道路中断等特殊情况下，接到调拨指令后，应确保首批应急物资县级6小时内、市级8小时内、省级10小时内运抵灾区；用于防汛抢险的砂、石料、编织袋等物资应最短时间运抵现场。

(七) 构建综合交通运输应急物流网络。要结合本地实际，统筹铁路、公路、水运、航空、邮政、快递等资源，建立健全应急物资运输保障力量，构建应急物资快速配送网络，提升全链条、全要素、全地形投送能力，特别是提高“三断”情况下应急投送能力。交通运输各职能部门要加强应急运输绿色通道建设，完善应急物资及人员运输车辆优先通行机制。鼓励探索优化应急物资储备、装卸、搬运、分拣、包装成套化、一体化、自动化快速物流环节，提升物流联运效率。要完善应急物流设施网络，推动既有物流设施嵌入应急功能，统筹加强应急物资储备设施和应急物流设施的衔接，提高大批量物资末端集散配送能力。

(八) 推动建设应急物资保障队伍。要加快建立本地区应急物资保障队伍，按照专兼结合、政社协同方式，明确岗位职责、确定队伍名单，建立一支懂物资、善管理、人数足、能实战的应急物资保障队伍。定期开展应急物资筹集、调运、分发、现场管理等实训实练，组织队伍比武，以练代训，以赛促练，提升实战保障能力。要建立应急物资保障专家库，整合高校、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人才资源，为紧急情况下应急物资保障提供决策支撑。鼓励有条件的组织和高校设立应急物资保障相关专业，培养专业化的应急物资管理人才和技术人才。鼓励各地探索跨区域应急物资保障队伍援助工作，研究建立全国“一盘棋”应急物资保障队伍调集机制，做好重特大灾害援助救助准备。

五、提高应急物资统筹管理能力

(九) 健全应急物资统筹管理机制。按照分级负责、属地管理为主的原则，建立健全统一的应急物资保障运行管理机制。在各级防灾减灾救灾议事协调机构框架下，明确牵头

部门，统筹协调应急管理、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民政、财政、自然资源、交通运输、水利、商务、卫生健康、粮食和储备等有关部门，以及共青团、红十字会、社会组织等，明确各单位职责及协同工作流程，形成上下联动、左右协同、责任明确、运行高效的管理机制。

（十）完善应急物资保障方案预案。要依据灾害影响程度、地域特点及交通状况等，完善本地区应急物资保障方案或预案，细化救援救灾现场应急物资分配结构、数量、顺序以及执行方式，优先保障重灾区救援救灾和群众转移救助需求。特别是针对多灾易灾地区要提前制定应急物资保障现场工作方案，明确救援救灾现场大批量应急物资集中情况下，人员抽调、分工分组、岗位职责以及物资分配、发放保障、管理维护、清理回收、信息统计等工作职责及要求。

（十一）提升应急物资信息化管理水平。各级应急物资储备数据应及时录入国家应急资源管理平台并动态更新，定期组织已录入数据抽查、检查，确保所有在库物资数据准确、账实相符。要做好平台迭代升级，利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推动实现应急物资调运动态监控、精准调度，不断优化平台定位追踪、库存预警、轮换更新、需求分析、路径优化、配送调度、现场分发等功能。要加强应急物资信息标准化建设，推动平台间数据共享，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先行先试、推广典型经验。

六、保障措施

各地要把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纳入防灾减灾救灾年度工作计划、五年规划，通过既有资金渠道给予支持，明确责任分工，定期开展工作评估，对重点地区和单位加强帮扶指导。要加强宣传，不断提高认识、加大投入，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支持、参与应急物资保障工作的良好氛围。

- 附件：1. 地方各级应急物资储备指导目录
2. 家庭应急物资储备指导目录
3. 灾害信息员装备配备指导目录

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9月23日

附件 1

地方各级应急物资储备指导目录

一、省级应急物资储备指导目录

序号	物资类别	物资品种
1	安置类	住所类：救灾帐篷（单帐篷、棉帐篷等）、指挥帐篷、活动板房、苫布等；床寝类：折叠床、桌椅（折叠桌凳）、被子（棉被、夏凉被、毛巾被、睡袋等）、毯子（毛毯、电热毯等）、褥子、防潮垫、枕头、凉席、床单、蚊帐等；盥洗类：家庭应急包（含洗漱套装、毛巾、肥皂、拖鞋、餐具、妇女用品等）、简易厕所（便携式马桶、板房厕所等）、简易淋浴（淋浴房、淋浴车等）
	服装类	衣物（棉大衣、防寒服、羽绒服、棉裤、夏装、童装、雨衣等）、鞋子（棉鞋、凉鞋、雨鞋等）
	装具类	照明类：帐篷照明灯、手电筒、应急灯、场地照明灯、蜡烛等；防寒防暑类：取暖炉、取暖器、风扇等；其他类：发电机（组）、灶具、应急背囊（架）、收音机等
2	饮食、卫生及特殊用品	食品类：方便食品（压缩干粮、自热食品、方便面、火腿肠、饼干、面包、罐头等）、预制食品、粮油（大米、食用油、面粉、面条等）、食材（肉类、蛋类、蔬菜类等）、其他（清真食品、婴幼儿老人食品等）；饮水类：饮用水（矿泉水、纯净水等）、净水设备（净水器、净水器、净水车）、储水设备（水桶、储水罐）等；卫生清洁：卫生用品（卫生纸、卫生巾等）、清洁用品（洗手液、洗衣粉、洗衣液）、消毒用品（消毒液、消毒棉棒）、常用医药品等；特殊用品：婴幼儿用品（奶瓶、尿不湿等）、孕产妇用品、辅助用品（轮椅、拐杖等）、防寒防暑用品（暖宝、驱蚊液、清凉油等）
	个人防护装备	防护套装（头盔、头套、面罩、护目镜、手套、靴子、外腰带、护肘、护膝等）、防护面罩（防烟、尘、毒等）、避火罩、战术马甲、单兵火场呼吸自救器、阻燃扑火服、防寒大衣、自动充气式救生衣、穿戴式外骨骼助力设备、单兵负重辅助系统、佩戴式头灯、降噪耳机、救援口哨、喊话器、单兵定位装置、生命监测手环、生命监测系统、保温毯、多功能军刀、防风打火机、消防急救包等
森林草原 防灭火物资	扑火机具	灭火机（风力、风水、泡沫等）、灭水水枪（脉冲水枪、高压水枪等）、森林消防水泵（手抬高压泵、柱塞隔膜泵、单兵便携泵等）、消防水带（背筐、水泵配件）、二号工具、森林草原专用灭药剂、油锯、割灌机、电动粗枝剪刀、加油器、组合工具、点火器、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移动式储水装置（蓄水池、水囊、贮水池等）、单兵手投式灭火弹（含消防弹）、索降器材、攀登器材、便携式工兵锹、大工兵锹、铁镐等

续表

物资类别		物资品种
2	森林草原 防火物资	<p>机器人（隔离带开挖、耐高温灭火、无人伴随保障车）、隔离带开挖机、电动（燃油）叉车、手动（电动）托盘搬运车；轮式车辆：森防巡逻（班组突击）车、运兵车、森林消防车、森林灭火装备运输车、全地形车、水陆两栖车、双向消防车、火场远程供水系统（灭火车+水泵组合）、牵引车（拖车）；履带式车辆：模块化运兵车、水炮车等，载重型灭火无人机（工业级）、无人机灭火弹（25kg、50kg、100kg），航空灭火吊桶、智能遥控灭火炮（含灭火弹）、肩扛式灭火弹发射器（含灭火弹）等</p> <p>通信指挥车、便携式应急移动中继系统、便携式自组网基站（窄带、宽带）、北斗手持机、卫星便携站、卫星电话、红外探测仪、望远镜、风向仪、超短波电台、对讲机、对讲机移动充电器、车载北斗定位终端、侦察无人机、GIS数据采集器等</p> <p>发电机组、单兵方位灯、火场应急照明系统、强光手电、帐篷（指挥帐篷、单兵帐篷）、便携式桌椅、睡袋、急救器材、AED（便携式除颤仪）、气垫、气囊、战术腿包、战术背包等</p> <p>生命探测仪、热成像仪、便携气象站、测距仪、测温仪、指北针、地形图、交通图、林相图、照相摄像器材等</p> <p>袋类（编织袋、草袋、麻袋、吸水膨胀麻袋等）、彩条布/编织布、土工布、防管涌土工滤垫、围井围板、桩木、砂石料、铅丝网片、抢险网箱（兜）、铅丝/铁丝、钢管、防洪子堤、城市挡水墙（涵洞、地下车库、低洼院落等）</p> <p>橡皮舟/冲锋舟、船外机（油箱、专用机油）、拖车、救生衣、智能遥控（双控）救生器、消防水域救生器、便携式智能遥控救生舟、救生圈、反光背心、雨衣/雨伞、雨靴/雨鞋、救生抛投器/伸缩杆、绳索（救生绳、安全绳等）</p> <p>照明设备（手电筒、便携式头灯、照明灯、应急灯、工作灯、查险灯具等）、排涝设备（排水泵、污水泵等）、抗旱水泵、移动泵车、沙袋机等</p>
	车辆及特种 装备	
3	防汛抗旱 物资	<p>净水设备、喷灌机、分水器、水管/水带、电缆、发电机（组）等</p> <p>打井机、洗井机/洗井空压机组、找水物探设备、储水罐/储水囊/软质水囊、水桶/水袋、净水挂车等</p> <p>水域救援器材（头盔、手套、靴子等）、指南针、探路杖、高音哨、D型环等</p> <p>警戒设备（警示灯、警示线、水深危险警示牌、积水封闭警示牌、排水抢险字样指示牌、锥桶、路障、交通指挥棒等）、通讯设备（喊话器、对讲机、卫星电话等）、电台（超短波电台、便携移动电台、超短波基站等）、通讯指挥车、天通电话及终端、无人机、运输车辆、水陆两用车、应急帐篷（单/棉）、折叠桌凳、折叠床、应急包、手套、安全帽、AED（便携式除颤仪）、雷达生命探测仪等</p>
	其他	

续表

序号	物资类别	物资品种
4	现场工作人员野外生存和防护物资	现场工作防护装备、生活帐篷、指挥帐篷、通信帐篷、单兵防护装备（手套、头盔、护目镜等）、医疗防护器具、高倍夜视摄像望远镜、空气呼吸器、绳索、射灯等
	应急通信装备	电台（短波电台、便携移动电台等）、无线图传、对讲机、定位仪、通信指挥车、天通电话和终端、卫星电话（铱星电话等）、现场应急集群通信系统
	地震应急流动监测装备	地震仪、加速度计、磁通门经纬仪、质子矢量磁力仪、北斗接收机、相对重力仪、绝对重力仪、智能电源、应急信息采集传输和分析系统
	灾害调查评估装备	建筑物物评估设备、无人机及机载灾情采集系统等
5	应急探测测量装备	手持 GPS、拾振器、震动传感器、三维激光扫描仪、侦察仪、红外线测距仪、生命探测仪（雷达、光学、声波/振动等）、毒害气体探测仪、氧气气体探测仪、放射性物质检测仪、漏电探测仪等
	国家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伍装备	破除设备（组合手动破拆工具、救援钻孔机等）、顶撑设备（液压泵、起重气垫、液压/机械支撑套件等）、移除设备（液压举重组件等）、搜索设备（搜救犬、强光搜索灯等）、报警设备、紧急医疗设备、救援装备车、物资运输车、运兵车、运犬车、警戒带、发电机组、净水系统、服装背囊装备（救援服、救援靴等）、抛投式监测设备、抛投式监测设备等
	灭火救援物资	个人防护装备（全套消防员灭火防护服、全套消防员抢险救援服、消防过滤式综合防毒面具等）、侦检装备（有毒气体探测仪、可燃气体检测仪、消防用红外热像仪等）、排烟装备（移动式排烟机、抗道小型空气输送机）、灭火装备（移动消防炮、机动消防泵、消防移动储水装置、泡沫发生器）、救生装备（躯体固定气囊、婴儿呼吸袋、救生缓降器等）
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物资	个人防护装备（消防员避火防护服、消防员隔热服、一级化学防护服、二级化学防护服、化学防护手套等）、侦检装备（有毒气体探测仪、可燃气体检测仪、便携危险化学品检测片等）、灭火装备（灭火侦察机器人、消防灭火机器人等）、灭火药剂（水成膜泡沫灭火剂、抗醇性水成膜泡沫灭火剂、抗醇性氟蛋白泡沫灭火剂、干粉灭火剂等）、洗消装备（公众洗消站、单人洗消帐篷、简易洗消喷淋器、移动式高压洗消泵等）	
洪涝灾害水域救援物资	个人防护装备（湿式水域救援服、干式水域救援服、急流专用救生衣、潜水装具等）、水域搜救装备（冲锋舟、橡皮艇、水下机器人、水下声呐生命探测仪等）、水域破拆装备（水下破拆器具、绝缘剪断钳等）。	

续表

序号	物资类别		物资品种
	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物资	地震地质灾害救援物资	
5	森林草原灭火物资	个人防护装备（消防防坠落辅助部件、防穿刺手套等）、生命探测装备（无人机、雷达生命探测仪、音视频生命探测仪等）、破拆装备（双轮异向切割锯、混凝土破拆工具组、无齿锯及锯片、冲击钻、凿岩机、液压动力站等）	个人防护装备（森林灭火防护服、防护头盔、防护手套等）、森林灭火装备（割灌机、油锯、风力灭火器、高压细水雾灭火器、背负式软体水枪、储水装置等）、供水装备（重型水泵、便携式森林消防泵、消防水带等）
	通用保障物资	帐篷、携行背囊、折叠床、单人宿营装具、野战炊具、野外净水设备、应急食品、消防制式被装（作训类和防寒类被装）、移动发电机、移动照明灯组、泛光灯、电池、充电器等	
6	矿山/隧道应急保障物资	高压软管、高倍速泡沫药剂、喷涂式或气囊式快速密闭、救生索、潜水泵、呼吸自救器等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物资	防护器材：灭火/化学防护服（轻型、重型）、轻型防护装备、全面罩、全面罩、自生氧面罩、自救式呼吸器、多功能防毒面具及过滤罐、多功能滤毒盒、防护手套、隔热手套、救援头盔、正压式空气呼吸器、氧气呼吸器、移动供气源、备件袋、护目镜、防静电内衣、安全腰带、反光背心、佩戴式防爆照明灯、隔热服、防腐胶靴、灭火防护靴、水靴、户外单兵净水器、自救器、自动苏生器、紧急呼吸器、温度计、送风式长管呼吸器、紧急呼吸器；侦检器材：远程侦检设备（侦检无人机、侦检机器人等）、有毒气体探测仪、可燃气体探测仪、四合一多功能气体探测仪、其他便携式气体检测报警仪、红外测温仪、便携式气象仪（风速风向仪）、采气样工具、便携式水质分析仪、远距离灾区环境侦测系统、便携式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便携式TVOC测定仪、COD快速检测仪、AP4C 侦检仪、高纯氮气、便携式红外固液测定仪、红外热像仪、红外热像仪、辐射检测仪、漏电检测仪、侦检机器人、激光位移监测仪、环境安全监测车；灭火物资：泡沫灭火器、移动式消防炮、A/B 类比例消防水带、机动手台泵/液压机动泵、高压脉冲灭火装置、高倍速泡沫灭火器、移动式灭火装置、移动式消防炮、A/B 类比例混合器、泡沫液桶、空气泡沫枪、拉梯（二节、三节）、风障、帆布水桶、水枪；救生物资：缓降器、AED（自动体外除颤器）、生命探测仪（鹰眼、雷达）、逃生面罩、担架、保温毯、充气夹板、救援三脚架、便携式升降器、绳索包、医药急救箱；破拆支撑：无火花破拆工具、破拆工具组（液压/气动/手动）、切割锯、液压起重器、两用锹、小镐、矿工斧、铜顶斧、起钉器、瓦工/电工具、皮尺、卷尺、钉子包、探险棍、起重气垫、锚杆机、液压支架、道具；洗消设备：输转器材（应急卸载泵、收油机/收化机、围油栏/围化栏、船用喷洒装置、热水高压清洗器、吸附垫、溢油分散剂/消剂、集污袋）、移动式洗眼器、强酸/碱洗消剂/器、洗消帐篷、单人移动洗消装置、高压清洗机、洗消粉；排烟设备：移动式排烟排风设备、空气压缩机、移动发电机、抗道小型空气输送机；警示防爆：隔离警示带、警戒线、警示牌、警示灯等、防爆倒罐装备、堵漏装备、堵漏器材（堵漏胶、木制堵漏楔）；综合保障：防爆通信器材、移动照明灯组、防爆照明器材、空气充填泵、氧气充填泵、自吸泵、污水泵、空呼监控系统、空气呼吸器清洗装置、三防帐篷系统、防爆照像器材、抗爆庇护所、防毒庇护所、可拆货架、装备架等	

续表

序号	物资类别	物资品种
6	安全生产 应急救援 物资	直管段、弯管、弯头、封头、B型套筒、对开卡具、排油排气短节等
	自然灾害应急 保障物资	排水软管、滤网滤芯等

备注：

1. 储备规模。结合国家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评估结果，动态评估本行政区域风险形势，中风险及以上地区应储备能够满足本行政区域启动二级应急响应所需物资，并留有一定冗余；中风险以下地区结合本地区实际，可视情调减启动二级应急响应所需物资或按较低等级响应开展储备。
2. 储备方式。各地应根据物资品类、规模、数量和性质特点，合理配置实物储备、协议储备、产能储备等多种储备模式。同时，应结合自身实际情况，采购包括但不限于指导目录中的应急物资。
3. 储备布局。整合省级应急物资仓储设施资源，科学规划、优化调整、新建扩建省级应急物资储备库，注重向灾害事故高风险区、人口密集区、偏远地区倾斜，扩大应急物资储备库覆盖面。建立应急物资前置机制，根据本省（自治区、直辖市）风险等级、趋势研判和道路情况等，提前将应急物资前置到重点市（州）、县（区），增强基层应急物资保障能力。
4.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物资主要由相关行业企业储备，有关单位（部门）结合实际进行指导。

二、市级应急物资储备指导目录

序号	物资类别	物资品种
1	生活类 救灾物资	住所类：救灾帐篷（单帐篷、棉帐篷等）、指挥帐篷、活动板房、苫布等；床寝类：折叠床、桌椅（折叠桌凳）、被子（棉被、夏凉被、毛巾被、睡袋等）、毯子（毛毯、电热毯等）、褥子、防潮垫、枕头、凉席、床单、蚊帐等；盥洗类：家庭应急包（含洗漱套装、毛巾、肥皂、拖鞋、餐具、妇女用品等）、简易厕所（便携式马桶、移动厕所、板房厕所等）、简易淋浴（淋浴房、淋浴车等）
		衣物（棉大衣、防寒服、羽绒服、棉裤、夏装、童装、雨衣等）、鞋子（棉鞋、凉鞋、雨鞋等）
	照明类：帐篷照明灯、手电筒、应急灯、场地照明灯、蜡烛等；防寒防暑类：取暖炉、取暖器、风扇等；其他类：发电机（组）、灶具、应急背囊（架）、收音机等	

续表

序号	物资类别	物资品种
1	生活类 救灾物资 饮食、卫生及 特殊用品	食品类：方便食品（压缩干粮、自热食品、方便面、火腿肠、饼干、面包、罐头等）、预制食品、粮油（大米、食用油、面粉、面条等）、食材（肉类、蛋类、蔬菜类等）、其他（清真食品、婴幼儿老年人食品等）；饮水类：饮用水（矿泉水、纯净水等）、净水设备（净水机、净水器、净水车）、储水设备（水桶、储水罐）等；卫生清洁：卫生用品（卫生纸、卫生巾等）、清洁用品（洗手液、洗衣粉、洗衣液）、消毒用品（消毒液、消毒棉棒）、常用医药品等；特殊用品：婴幼儿用品（奶瓶、尿不湿等）、孕产妇用品、辅助用品（轮椅、拐杖等）、防寒防暑用品（暖宝、驱蚊液、清凉油等）
	个人防护装备	防护套装、阻燃防护面罩（防烟、尘、毒等）、阻燃防护服、阻燃防护鞋（靴）、避火罩、单兵呼吸器、消防急救包等
	扑火机具	灭火机（风力、风水、泡沫等）、灭水水枪（脉冲水枪、高压水枪等）、森林消防水泵（手抬高压泵、柱塞隔膜泵、单兵便携式）、二号工具、森林草原专用灭火药剂、油锯、割灌机、组合工具、点火器、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移动式储水装置（蓄水池、水囊等）、单兵手投式灭火弹（含消防弹）等
2	森林草原 防灭火物资	机器人（隔离带开挖、耐高温灭火、无人伴随保障车）、隔离带开挖机；轮式车辆：森防巡逻（班组突击）车、运兵车、森林消防车、森林灭火装备运输车、全地形车、水陆两栖车、双向消防车、火场远程供水系统（灭水车+水泵组合）；履带式车辆：模块化运兵车、水炮车等；载重型灭火无人机（工业级）、无人机灭火弹（25kg、50kg、100kg）、航空灭火吊桶，智能遥控灭火炮（含灭火弹）、肩扛式灭火弹发射器（含灭火弹）等
	通信指挥装备	通信指挥车、便携式应急移动中继系统、卫星便携站、北斗手持机、卫星电话、红外探火仪、望远镜、风向仪、超短电台、对讲机、车载北斗定位终端、侦察无人机、GIS数据采集器等
	野外生存装备	发电机组、单兵方位灯、火场应急照明系统、强光手电（头灯）、帐篷（指挥帐篷、单兵帐篷）、便携式桌椅、睡袋等
	抢险物料	袋类（编织袋、草袋、麻袋等）、彩条布/编织布、土工布、防管涌土工滤垫、围井围板、桩木、砂石料、铅丝网片、抢险网箱（兜）、铅丝/铁丝等
3	防汛抗旱 物资	橡皮舟、冲锋舟、拖车、救生衣、救生圈、反光背心、雨衣/雨伞、雨靴/雨鞋、救生抛投器/伸缩杆、绳索（救生绳、安全绳等）
	抢险机具	照明设备（手电筒、便携式头灯、照明灯、应急灯、工作灯、查险灯具等）、排涝设备（排水泵、污水泵等）、沙袋机、大流量应急排涝泵、移动泵车等
	给排水设备	净水设备、喷灌机、分水器、水管/水带、电缆、发电机（组）等

续表

序号	物资类别	物资品种
3	防汛抗旱物资	打井机、洗井机/洗井空压机组、储水罐/储水囊、水桶/水袋等
	其他	应急帐篷、通讯设备（喊话器、对讲机、卫星电话等）、电台（超短波电台、便携移动电台、超短波基站等）、通讯指挥车、天通电话及终端、无人机、运输车辆、水陆两用车等
4	现场工作人员野外生存和防护物资	现场工作防护装备、生活帐篷、指挥帐篷、通信帐篷、单兵防护装备（手套、头盔、护目镜等）、医疗防护器具、高倍夜视摄像望远镜、空气呼吸器等
	应急通信装备	电台（短波电台、便携移动电台等）、无线图传、对讲机、定位仪、通信指挥车、天通电话和终端、卫星电话（铱星电话等）、现场应急集群通信系统
	地震应急流动监测装备	地震仪、加速度计、磁通门经纬仪、质子矢量磁力仪、北斗接收机、相对重力仪、绝对重力仪、智能电源、应急信息采集传输和分析系统
	灾害调查评估装备	建筑物评估设备、无人机及机载灾情采集系统等
	应急探测测量装备	手持GPS、拾振器、震动传感器、三维激光扫描仪、侦检仪、红外线测距仪、生命探测仪（雷达、光学、声波/振动等）、毒害气体探测仪、氧气气体探测仪、放射性物质探测仪、漏电探测仪等
5	国家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伍装备	破除设备（组合手动破拆工具、救援钻孔机等）、顶撑设备（液压泵、起重气垫、起重气垫、液压/机械支撑套件等）、移除设备（液压举重组件等）、搜索设备（搜救犬、强光搜索灯等）、报警设备、紧急医疗设备、救援装备车、物资运输车、运兵车、运犬车、警戒带、发电机组、净水系统、服装背囊装备（救援服、救援靴等）
	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物资	个人防护装备（全套消防员灭火防护服、全套消防员抢险救援服、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及气瓶、消防手套等）、侦检装备（有毒气体探测仪、可燃气体探测仪、消防用红外热像仪、激光测距仪等）、排烟装备（移动式排烟机、坑道小型空气输送机等）、灭火装备（中高压水带、多功能消防水枪、手抬机动泵、分水器）、救生装备（躯体固定气囊、折叠式担架、消防救援气垫等）、警戒物资（警戒标志杆、隔离警示带、锥形事故标志柱等）

续表

序号	物资类别	物资品种
5	石油化工事故救援物资	个人防护装备（消防隔热防护服、一级化学防护服、二级化学防护服、防高温手套等）、侦检装备（有毒气体探测仪、可燃气体检测仪、消防用红外热像仪等）、灭火装备（高压水带、多功能消防水枪、泡沫发生器、泡沫比例混合器等）、灭火药剂（水成膜泡沫灭火剂、抗醇性氟蛋白泡沫灭火剂、干粉灭火剂等）、洗消装备（单人洗消帐篷、简易洗消喷淋器、强酸（碱）洗消器、强酸（碱）清洗剂、三合一强氧化洗消粉、有机磷降解剂、消毒粉等）、堵漏装备（外封式堵漏袋、捆绑式堵漏袋、气动吸盘式堵漏器等）
	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物资	个人防护装备（水域救援头盔、水域救援靴、水域救援手套、水域救援服、干式水域救援服、救生圈等）、水域搜救装备（40马米以上冲锋舟、橡皮艇、绳索、救生抛投器、单杠梯或伸缩梯、漏电探测仪、救生圈等）、水域破拆装备（水下破拆工具、绝缘剪断钳等）
	地震地质灾害救援物资	个人防护装备（消防防坠落辅助部件、防穿刺手套等）、生命探测装备（望远镜、雷达生命探测仪、音视频生命探测仪等）、破拆装备（机动链锯、无齿锯及锯片、双轮异向切割锯、多功能环锯、液压破拆工具组、手动破拆工具组等）
	森林草原灭火物资	个人防护装备（森林灭火防护服、防护头盔、防护手套等）、森林灭火装备（风力灭火器、高压细水雾灭火器、油锯、点火器、组合工具等）、供水装备（便携式森林消防泵、消防水带等）
	通用保障物资	帐篷、单人宿营装备、携行背囊、折叠床、野战炊具、野外净水设备、应急食品、车辆维修工具套装、消防制式被装（作训类和防寒类被装）、移动发电机、移动照明灯组、佩戴式防爆照明灯、强光方位灯、手提式强光照明灯、救援用荧光棒、移动线盘、电池、充电器等

备注：

1. 储备规模。结合国家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评估结果，动态评估本行政区域风险形势，中风险及以上地区应储备能够满足本行政区域启动二级应急响应所需物资，并留有一定冗余；中风险以下地区结合本地区实际，可视情调减启动二级应急响应所需物资或按较低等级响应开展储备。
2. 储备方式。各地应根据物资品类、规模、数量和性质特点，合理配置实物储备、协议储备、产能储备等多种储备模式。同时，应结合自身实际情况，采购包括但不限于指导目录中的应急物资。
3. 储备布局。整合市级应急物资仓储设施资源，科学规划、优化调整、新建扩建市级应急物资储备库，注重向灾害事故高风险区、人口密集区、偏远地区倾斜，扩大应急物资储备库覆盖面。建立应急物资前置机制，根据本市风险等级、趋势研判和道路情况等，提前将应急物资前置到县（区）、乡镇（街道），增强基层应急物资保障能力。

续表

序号	物资类别	物资品种
3	抢险物料	袋类（编织袋、草袋、麻袋等）、彩条布/编织布、土工布、砂石料、铅丝网片、抢险网箱（兜）、绳索（救生绳、安全绳等）、铅丝/铁丝等
	救生器材	橡皮舟、冲锋舟、拖车、救生衣、救生圈、救生抛投器/伸缩杆等
	抢险机具	照明设备（手电筒、便携式头灯、照明灯、应急灯、查险灯具等）、排涝设备（排水泵、污水泵等）、沙袋机、大流量应急排涝泵、移动泵车等
4	给排水设备	净水设备、喷灌机、分水器、水管/水带、电缆、发电机（组）等
	供水器具	储水罐/储水囊、水桶/水袋等
	其他	应急帐篷、通讯设备（喊话器、对讲机、卫星电话等）、电台（超短波电台、便携移动电台、超短波基站等）、运输车辆、水陆两用车等
	现场工作人员野外生存和防护物资	现场工作防护装备、生活帐篷、指挥帐篷、通信帐篷、单兵防护装备（手套、头盔、护目镜等）、医疗防护器具、高倍夜视摄像望远镜、空气呼吸器等
	应急通信装备	电台（短波电台、便携移动电台等）、无线图传、对讲机、定位仪、通信指挥车、天通电话和终端、卫星电话（铱星电话等）、现场应急集群通信系统
	地震应急流动监测装备	地震仪、加速度计、磁通门经纬仪、质子矢量磁力仪、北斗接收机、相对重力仪、绝对重力仪、智能电源、应急信息采集传输和分析系统
地震应急救灾物资	灾害调查评估装备	建筑物物评估设备、无人机及机载灾情采集系统等
	应急探测测量装备	手持GPS、拾振器、震动传感器、三维激光扫描仪、侦检仪、红外线测距仪、生命探测仪（雷达、光学、声波/振动等）、有害气体探测仪、氧气气体探测仪、放射性物质检测仪、漏电探测仪等
	国家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伍装备	破除设备（组合手动破拆工具、救援钻孔机等）、顶撑设备（液压泵、起重气垫、液压/机械支撑套件等）、移除设备（液压举重组件等）、搜索设备（搜救犬、强光搜索灯等）、报警设备、紧急医疗设备、救援装备车、物资运输车、运兵车、运犬车、警戒带、发电机组、净水系统、服装背囊装备（救援服、救援靴等）

续表

序号	物资类别	物资品种
5	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物资	个人防护装备（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消防员灭火防护靴、消防员防爆照明灯、消防员呼救器、阻燃头盔等）、灭火装备（中高压水带、手抬机动泵、多功能消防水枪、分水器等）、救生装备（灭火毯、医药急救箱、救生照明线等）、警戒物资（警戒标志杆、隔离警示带、闪光警示灯、锥形事故标志柱等）
	石油化工事故救援物资	个人防护装备（消防员隔热防护服、避火服、防高温手套、防静电内衣等）、灭火装备（多功能消防水枪、泡沫枪、分水器等）、堵漏装备（木制堵漏楔、无火花工具组等）、灭火药剂（水成膜泡沫灭火剂、抗醇性水成膜泡沫灭火剂、抗醇性氟蛋白泡沫灭火剂、干粉灭火剂等）
	洪涝灾害水域救援物资	个人防护装备（水域救援头盔、水域救援手套、水域救援靴、急流专用救生衣等）、水域搜救装备（救生圈、伸缩梯、手持扩音器、排涝泵、冲锋舟、橡皮艇等）
	地震地质灾害救援物资	个人防护装备（消防防护目镜、护膝、护肘、消防员呼救器等）、破拆装备（机动链锯、无齿锯、移动线盘等）
	森林草原灭火物资	个人防护装备（森林灭火防护服、防护头盔、防护手套等）、森林灭火装备（点火器、组工工具等）
	通用保障物资	携行背囊、消防制式被装（作训类和防寒类被装）、应急食品、佩戴式防爆照明灯、手提式强光照明灯、强光方位灯、救援用荧光棒、电池、充电器等

备注：

1. 储备规模。结合国家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评估结果，动态评估本行政区域风险形势，中风险及以上地区应储备能够满足本行政区域启动二级应急响应所需物资，并留有一定冗余；中风险以下地区结合本地区实际，可视情调减启动二级应急响应所需物资或按较低等级响应开展储备。
2. 储备方式。各地应根据物资品类、规模、数量和性质特点，合理配置实物储备、协议储备、产能储备等多种储备模式。同时，应结合自身实际情况，采购包括但不限于指导目录中的应急物资。
3. 储备布局。整合县级应急物资仓储设施资源，科学规划、优化调整、新建扩建县级应急物资储备库，注重向灾害事故高风险区、人口密集区、偏远地区倾斜，扩大应急物资储备库覆盖面。

四、乡镇（街道）级应急物资储备指导目录

序号	物资类别	建议储备物资品种
1	安置类	住所类：救灾帐篷（单帐篷、棉帐篷等）、苫布等；床寝类：床、被子、毯子、褥子、蚊帐等
	服装类	衣物、帽子、鞋子等
	装具类	照明类：手电筒、应急灯、蜡烛等；其他类：发电机（组）、灶具、扩音器、应急背囊（架）等
	生活类 救灾物资 饮食、卫生及 特殊用品	食品类：方便食品（方便面、火腿肠、饼干、面包、罐头等）、粮油（大米、食用油、面粉、面条等）、食材（肉类、蛋类、蔬菜类等）等；饮水类：饮用水（矿泉水、纯净水等）、储水设备（水桶、储水罐）等；卫生清洁：卫生用品（卫生纸、卫生巾等）、清洁用品（洗手液、洗衣液、洗衣粉、消毒液）、消毒用品（消毒液、消毒棉棒）、常用医药品等；特殊用品：防寒防暑用品（暖宝、驱蚊液、清凉油等）
2	个人防护装备	防护套装、阻燃防护头盔、阻燃防护面罩（防烟、尘、毒等）、阻燃防护服、阻燃防护手套、阻燃防护鞋（靴）、避火罩、单兵火场呼吸自救器、防寒大衣、消防急救包等
	扑火机具	灭火机（风力、风水、泡沫等）、灭火水枪（脉冲水枪、高压水枪等）、森林消防水泵（手抬高压泵、柱塞隔膜泵、单兵便携泵等）、森林草原专用灭火药剂、油锯、割灌机、二号工具、组合工具、点火器、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移动式储水装置（蓄水池、水囊等）
	车辆及特种 装备	森防巡逻（班组突击）车、中小型水罐车、消防摩托车等
	通信指挥装备	便携式应急移动通信系统、北斗手持机、卫星电话、红外探火仪、望远镜、风向仪、超短波电台、对讲机、喊话器等
3	野外生存装备	强光手电（头灯）、单兵方位灯、帐篷、睡袋、便携式桌椅等
	抢险物料	袋类（编织袋、草袋、麻袋等）、彩条布/编织布、土工布等
	救生器材	冲锋舟、救生衣、救生圈、救生抛投器/伸缩杆、绳索（救生绳、安全绳等）
	防汛抗旱 物资	照明设备（手电筒、便携式头灯、照明灯、应急灯、工作灯、查险灯具等）、应急排涝泵等
	给排水设备	净水设备、水管/水带、电缆、发电机（组）等
	供水器具	储水罐、储水袋、净水设备等
	其他	应急帐篷、应急通讯设备（喊话器、对讲机、卫星电话等）

续表

序号	物资类别	建议储备物资品种
4	地震应急响应物资	现场工作人员野外生存和防护物资
		电台（短波电台、便携移动电台等）、无线图传、对讲机、天通电话和终端、卫星电话（铱星电话等）
		地震应急流动监测装备
		应急信息采集传输和分析系统
5	火灾救援物资	排烟机、热成像仪等
	石油化工事故救援物资	化学防护服、防毒面具及过滤罐、化学侦检仪等
	洪涝灾害水域救援物资	水域救生衣、救生抛投器、冲锋舟、浮艇泵等
	地震地质灾害救援物资	手抬机动泵、机动链锯、无齿锯、电动救援工具组、液压破拆工具组、重型起重气垫、千斤顶套组等
	森林草原火灾物资	背负式大功率灭火器、大功率油锯、高压细水雾灭火器、点火器、组合工具等
	通用保障物资	多功能防护靴、携行背囊及72小时自我保障物资、发电机及移动轮轴、移动照明灯组、帐篷宿营灯、手提强光照明灯、野外救援净水系统、救援专用担架、指挥帐篷、洗消帐篷、帐篷背囊、望远镜、被装、被装、灭火防护服等

备注：

1. 储备规模。结合国家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评估结果，动态评估本乡镇（街道）风险形势，按照所在县（市、区、旗）关于应急物资储备要求，结合实际储备一定数量的应急物资。
2. 储备方式。各地应根据物资品类、规模、数量和性质特点，合理配置实物储备、协议储备等。同时，应结合自身实际情况，采购包括但不限于指导目录中的应急物资。

五、村（社区、单位）级应急物资储备指导目录

序号	物资类别	建议储备物资品种
1	安置类	住所类：救灾帐篷（单帐篷、棉帐篷等）、苫布等；床寝类：床、被子、毯子、褥子等
	服装类	衣物、帽子、鞋子等
	装具类	照明类：手电筒、应急灯、蜡烛等；其他类：发电机（组）、扩音器、应急背囊（架）等
生活类 救灾物资	食品、卫生及特殊用品	食品类：方便食品（方便面、火腿肠、饼干、面包、罐头等）、粮油（大米、食用油、面粉、面条等）、食材（肉类、蛋类、蔬菜类等）等；饮水类：饮用水（矿泉水、纯净水等）、储水设备（水桶、储水罐）等；卫生清洁：卫生用品（卫生纸、卫生巾等）、清洁用品（洗手液、洗衣粉、洗衣液）、消毒用品（消毒液、消毒棉棒）、常用医药品等；特殊用品：防寒防暑用品（暖宝、驱蚊液、清凉油等）
	个人防护装备	防护套装、阻燃防护头盔、阻燃防护面罩（防烟、尘、毒等）、阻燃防护服、阻燃防护手套、阻燃防护鞋（靴）、避火罩、单兵火场呼吸自救器、防寒大衣、消防急救包等
	扑火机具	灭火机（风力、风水、泡沫等）、灭水水枪（脉冲水枪、高压水枪等）、森林消防水泵（手抬高压泵、柱塞隔膜泵、单兵便携泵等）、森林草原专用灭火药剂、油锯、割灌机、二号工具、组合工具、点火器、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移动式储水装置（蓄水池、水囊等）、单兵手投式灭火弹（含消防弹）等
2	森林草原 防灭火物资	
	车辆及特种装备	中小型水罐车等
	通信指挥装备	北斗手持机、卫星电话、望远镜、风向仪、超短波电台、对讲机、喊话器等
野外生存装备		强光手电（头灯）、单兵方位灯、单兵帐篷、睡袋、便携式桌椅等
	抢险物料	袋类（编织袋、草袋、麻袋等）、土工织物等
	救生器材	救生衣、救生圈、救生抛投器/伸缩杆、绳索（救生绳、安全绳等）、雨衣、雨鞋等
3	防汛抗旱 物资	
	抢险机具	照明设备（手电筒、便携式头灯、照明灯、应急灯、工作灯、查险灯具等）、应急排涝泵等
	给排水设备	水管/水带、电缆、发电机（组）等
供水器具	储水罐、储水袋、净水设备等	
其他	应急帐篷、应急通讯设备（喊话器、对讲机、卫星电话等）、铜锣、口哨、手摇式警报器、铁锹等	

续表

序号	物资类别	建议储备物资品种
4	地震应急响应物资	现场工作人员野外生存和防护物资
		现场工作防护装备(手套、头盔、护目镜等)、医疗防护器具等
		电台(短波电台、便携移动电台等)、对讲机、定位仪、卫星电话(铱星电话等)
		地震应急流动监测装备
5	地震应急响应物资	应急信息采集传输和分析系统
		排烟机等
		化学防护服、防毒面具及过滤罐等
		水域救生衣、救生抛投器、冲锋舟、浮艇泵等
	消防救援类物资	手抬机动泵、机动链锯、无齿锯、液压破拆工具组、千斤顶套组等
		背负式大功率灭火机、大功率油锯、点火器、组合工具等
		多功能防护靴、发电机、移动照明灯组、帐篷宿营灯、手提强光照灯、帐篷、望远镜、被装、灭火防护被等

备注:

1. 储备规模。结合国家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评估结果,按照所在乡镇(街道)关于应急物资储备要求,结合实际储备一定数量的应急物资。
2. 储备方式。各地应根据物资品类、规模、数量和性质特点,合理配置实物储备、协议储备等。同时,应结合自身实际情况,采购包括但不限于指导目录中的应

急物资。

附件 2

家庭应急物资储备指导目录

(一) 基础版

序号	物资种类	物资名称	物资说明	适用灾种
1	应急食品	饮用水	保障每人3天基本饮水需求,至少3升/人,用于满足避险期间生存需求	全灾种
2		方便食品	保障每人3天基本食物需求。方便食品体积小、热量高,如自热食品、罐头、压缩饼干、糖果等应急食品	全灾种
3	生活物品	个人卫生清洁用品	毛巾、纸巾/湿纸巾、牙膏、牙刷、洗发水、剃须刀等用于个人清洁	全灾种
4		衣物	备用衣裤,轻便贴身衣物	全灾种
5		家庭小帐篷、防潮垫等	用于紧急避险期间居住需求,防风保暖等	全灾种
6		多功能手电筒	具备收音、手摇发电、紧急照明灯功能,可对手机充电、FM自动搜台、按键可发报警声音	全灾种
7		救生哨	建议选择无核产品,可吹出高频求救信号	全灾种
8		雨具	雨衣、雨伞、雨靴等防雨用具	全灾种
9		救生衣、救生圈	用于水面漂浮自救	洪涝、风雹灾害等
10	应急工具	灭火器、灭火毯	灭火器用于初起火灾的扑救。灭火毯可披覆在身上逃生或用于扑灭灶具着火等小型火源,起隔离热源及火焰作用	火灾
11		呼吸面罩	保护面部,可提供有氧呼吸,用于地震、火灾逃生使用	地震、火灾等
12		多功能组合刀具	有刀锯、螺丝刀、钢钳、剪刀等组合功能	全灾种
13		应急逃生绳	用于居住楼层较高,逃生使用	全灾种

续表

序号	物资种类	物资名称	物资说明	适用灾种
14	应急药品及 医用品	常用药品	伤口消毒药品、抗生素软膏、解热镇痛药，呼吸道感染类、腹泻类非处方药	全灾种
15		医用材料	创口贴、棉棒、棉球、纱布绷带、医用胶带等清创包扎类医用材料；体温计、退热贴、医用外科口罩、医用手套等	全灾种
16	重要资料	家庭应急卡、紧急联络单	包括家庭住址、家庭成员身份信息、血型、慢性病及用药情况、药物过敏情况、紧急联络人等	全灾种

(二) 扩展版

序号	物资种类	物资名称	物资说明	适用灾种
1	应急食品	饮用水	保障每人3天基本饮水需求，至少3升/人，用于满足避险期间生存需求	全灾种
2		方便食品	保障每人3天基本食物需求。方便食品体积小、热量高，如自热食品、方便面、罐头、压缩饼干、糖果等应急食品	全灾种
3		维生素补充剂	用于生存所需	全灾种
4		特殊人群食品	婴儿奶粉、儿童特殊食品、老年人特殊食品、高血压高血糖患者食品等	全灾种
5	生活物品	个人卫生清洁用品	毛巾、纸巾/湿纸巾、牙膏、牙刷、洗发水、香皂、沐浴露、剃须刀等用于个人清洁	全灾种
6		衣物	备用衣裤，轻便贴身衣物，保暖性能高的衣裤	全灾种
7		鞋帽、手套	防水鞋、安全帽、手套等	全灾种
8		多功能防水背包	收纳应急物品	全灾种
9		家庭小帐篷、防潮垫、睡袋、保温毯等	用于紧急避险期间居住需求，防风保暖等	全灾种

续表

序号	物资种类	物资名称	物资说明	适用灾种
10	生活物品	特殊人群用品	孕产妇用品、卫生巾、奶瓶、尿不湿、婴儿抱被、儿童玩具图书、成人尿不湿等	全灾种
11		消毒液、漂白剂、驱蚊剂等	用于个人卫生消毒、防疫、驱除蚊虫	全灾种
12		汽车破窗器、破拆斧等	用于紧急逃生	全灾种
13		救生衣、救生圈	用于水面漂浮自救	洪涝、风雹灾害等
14		应急逃生绳、逃生软梯、缓降器等	用于居住楼层较高，逃生使用	全灾种
15		救生哨	建议选择无核产品，可吹出高频求救信号	全灾种
16		反光衣物	颜色醒目，便于搜救	洪涝、风雹灾害等
17	应急工具	多功能手电筒	具备收音、手摇发电、紧急照明灯功能，可对手机充电、FM自动搜台、按键可发报警声音	全灾种
18		便携式照明工具	防风防水打火机（火柴）、长明蜡烛等，用于应急照明	全灾种
19		便携水壶、水杯	用于饮水需求	全灾种
20		呼吸面罩	保护面部，可提供有氧呼吸，用于地震、火灾逃生使用	地震、火灾等
21		多功能组合刀具	有刀锯、螺丝刀、钢钳、剪刀等组合功能	全灾种
22		安全帽、绝缘防护手套、绝缘防护靴等	用于个人防护	全灾种
23		雨具	雨衣（反光雨衣）、雨伞、雨靴等防雨用具	全灾种
24		灭火器、灭火毯	灭火器用于初起火灾的扑救。灭火毯可披覆在身上逃生或用于扑灭灶具着火等小型火源，起隔离热源及火焰作用	火灾

续表

序号	物资种类	物资名称	物资说明	适用灾种
25	应急药品及 医用品	常用药品	伤口消毒药品、抗生素软膏、解热镇痛药，呼吸道感染类、腹泻类非处方药	全灾种
26		可选药物	根据家庭实际情况，适量储备硝酸甘油、速效救心丸、阿司匹林、胰岛素、哮喘用药、抗过敏药等	全灾种
27		医用材料	创口贴、棉棒、棉球、纱布绷带、医用胶带、医用弹力绷带、三角巾绷带、别针（用于固定三角巾）、止血带、不锈钢镊子、医用夹板等清创包扎类医用材料；体温计、退热贴、医用外科口罩、N95 口罩、医用橡胶手套、血压计、血糖仪等	全灾种
28	贵重物品及 文件资料	家庭应急卡、紧急联络单	包括家庭住址、家庭成员身份信息、血型、慢性病及用药情况、药物过敏情况、紧急联络人等	全灾种
29		家庭成员信息资料	身份证（护照）、户口本、驾驶证等用于识别个人信息	全灾种
30		重要财务资料	适量现金、银行卡、存折、保险单、房屋产权证书、有价证券等	全灾种
31		其他重要个人物品	钥匙、手机、充电宝等	全灾种

附件 3

灾害信息员装备配备指导目录

序号	装备名称	装备说明
1	手机/卫星电话	具备移动报灾、应急通信、个人定位等功能
2	手持扩音器/电喇叭	扩音器（TF 卡直读，USB 播放）
3	警报器/铜锣/口哨	警报器（具备远程遥控功能）/口哨（不锈钢材质）
4	手电筒/照明灯	照射距离 ≥ 100 米，续航 ≥ 3 小时
5	雨衣/雨伞	雨衣分体式，单层，聚酯纤维，PVC 胶
6	雨鞋	高度 35 至 40 厘米
7	反光衣	反光条面积 $\geq 0.1\text{m}^2$ 、荧光布料面积 $\geq 0.14\text{m}^2$
8	救生衣/救生圈	橙色或红色，承重 130 至 150kg
9	救援绳	长度 ≥ 30 米，负荷 $\geq 500\text{kg}$
10	充电宝	≥ 1 万毫安
11	对讲机	发射功率 5W，电池容量 ≥ 2000 毫安，生活防水
12	遮阳帽	防晒，材质包括布料、草、塑料等
13	防寒服/羽绒服	根据实际，选择普通防寒服、极冷防寒服等
14	应急背包	具有防水耐磨性，用于背放巡险查灾物品
15	应急食品	包括自热食品、方便面、罐头、压缩饼干、糖果等应急食品